

证券代码：600057

证券简称：厦门象屿

公告编号：临 2023-006 号

债券代码：163176

债券简称：20 象屿 02

债券代码：175885

债券简称：21 象屿 02

债券代码：188750

债券简称：21 象屿 Y1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

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行权的激励对象共 33 人，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合计 1,137 万份，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0.50%。
- 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时间：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股票的，上市流通日为 2023 年 2 月 17 日；股票来源为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的，上市流通日为 2023 年 2 月 23 日。

一、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 2020 年 11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激励计划及其他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 2020 年 11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3. 2020 年 11 月 25 日至 2020 年 12 月 4 日，公司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姓名

及职务在公司内网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0年12月5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关于2020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4. 2020年12月5日，公司披露了《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股权激励计划获得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批复的公告》，公司已收到控股股东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下发的《关于同意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实施2020年股权激励计划的批复》（厦象集综[2020]59号），象屿集团同意公司上报的《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5. 2020年12月11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0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2020年股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6. 2020年12月31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于2021年2月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0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

7. 2021年6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8. 2021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2022年1月5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结果公告》。

9. 2021 年 11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0. 2022 年 4 月 12 日，公司披露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并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完成了回购注销。

11. 2022 年 6 月 14 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2. 2022 年 7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3. 2023 年 1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4. 2023 年 1 月 31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暨上市的公告》，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时间为 2023 年 2 月 3 日。

以上各阶段公司均已按要求履行披露义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

二、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行权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行权激励对象名单及行权情况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本次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本次行权数量占其获授数量的比例	本次行权数量占当前总股本的比例
邓启东	董事长	250.00	75.00	30%	0.03%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本次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本次行权数量占其获授数量的比例	本次行权数量占当前总股本的比例
齐卫东	副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200.00	60.00	30%	0.03%
程益亮	副总经理	125.00	37.50	30%	0.02%
范承扬	副总经理	125.00	37.50	30%	0.02%
张军田	副总经理	200.00	60.00	30%	0.03%
陈代臻	副总经理	200.00	60.00	30%	0.03%
童晓青	副总经理	125.00	37.50	30%	0.02%
廖杰	董事会秘书	50.00	15.00	30%	0.01%
核心管理人员及子公司核心管理层（25人）		2515.00	754.50	30%	0.33%
合计（33人）		3790.00	1137.00	30%	0.50%

注：1. 2020年股权激励计划实际向36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39,800,000份股票期权，2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符合激励对象确定标准，公司注销其所持有的股票期权90万份，上表不包含前述注销情况。

2. 在本次股票期权行权资金缴纳、股份登记过程中，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拟行权的股票期权30万份，其本期未行权的30万份股票期权公司将于后续进行注销，上表不包含前述注销情况。

（二）本次行权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股票期权行权股票的来源为公司回购的A股普通股和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

（三）行权人数

本次行权的激励对象人数为33人。

三、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日：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股票的，上市流通日为2023年2月17日；股票来源为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的，上市流通日为2023年2月23日。

（二）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1,137万股。

(三) 本次行权股票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锁定和转让限制

1.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其持有公司股份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的，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 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变动的规定发生变化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遵守新规定。

(四) 本次行权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112,464,036	0	112,464,036
无限售条件股份	2,141,629,951	9,666,818	2,151,296,769
总计	2,254,093,987	9,666,818	2,263,760,805

注：本次行权的股票来源公司回购的 A 股普通股和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其中涉及公司回购的 A 股普通股 1,703,182 股，涉及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 9,666,818 股。

本次股份变动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一) 验资情况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验字【2023】361Z0006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23 年 1 月 31 日，公司参与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实际人数为 33 人，实际行权股票数量为 11,370,000 股，收到激励对象缴存的股票期权认购资金 61,398,000.00 元。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股票中，其中 1,703,182 股为公司回购的 A 股普通股，9,666,818 股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 A 股普通股。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认购款缴交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263,760,805.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2,263,760,805.00 元。

(二) 股份登记情况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本次行权登记手续,并于2023年2月16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募集资金总额 61,398,000.00 元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六、本次行权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2022年1-9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73,450,400.00元,基本每股收益为0.96元/股;本次行权后,以行权后总股本2,263,760,805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2022年1-9月的基本每股收益小幅摊薄。本次行权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18日